

ICS 91.140.90
Q 78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24804—2009

GB 24804—2009

提高在用电梯安全性的规范

Rules for the improvement of safety of existing lifts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国家标准
提高在用电梯安全性的规范
GB 24804—2009

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
邮政编码:100045

网址 www.spc.net.cn

电话:68523946 68517548
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*
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1.75 字数 49 千字
2010年3月第一版 2010年3月第一次印刷

*

书号: 155066·1-40070 定价 27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
举报电话:(010)68533533



GB 24804—2009

2009-12-15 发布

2010-09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I
引言	I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2
4 主要危险列表	2
4.1 所涉及的主要危险	2
4.2 未涉及的主要危险	4
5 安全要求和/或保护措施	4
5.1 通则	4
5.2 可接近性要求	5
5.3 (略)	5
5.4 火灾情况下的电梯特性	5
5.5 井道	5
5.6 机房和滑轮间	6
5.7 层门和轿门	6
5.8 轿厢、对重(平衡重)	7
5.9 悬挂、补偿和超速保护	8
5.10 导轨、缓冲器和极限开关	9
5.11 轿门和层门之间的间距	9
5.12 驱动主机	9
5.13 电气安装和电气设备	9
5.14 电气故障的防护、控制和优先权	10
5.15 注意、标记及操作说明	10
6 安全措施和/或保护装置的检验	10
7 技术文件	10
附录 A (资料性附录) 本标准实施指南	11
附录 B (资料性附录) 在用电梯的安全检查表	15
参考文献	23

参 考 文 献

- [1] GB/T 15706.1—2007 机械安全 基本概念与设计通则 第1部分:基本术语和方法 (ISO 12100-1:2003, IDT).
- [2] GB/T 15706.2—2007 机械安全 基本概念与设计通则 第2部分:技术原则 (ISO 12100-2:2003, IDT).
- [3] GB 4208—2008 外壳防护等级 (IP 代码) (IEC 60529:2001, IDT).
- [4] 欧洲指令 95/16/EC 电梯指令 (1995年6月29日发布) (European Parliament and Council Directive 95/16/EC of the 29th of June, 1995 on the approximation of the laws of the Member States relating to lifts).
- [5] 欧洲指令 98/37/EC 机械指令 (1998年6月22日发布, 由1998年10月27日发布的指令 98/79/EC 增补) (Directive 98/37/EC of the European Parliament and of the Council of 22 June 1998 on the approximation of the laws of the Member States relating to machinery, amended by Directive 98/79/EC of 27 October 1998).
- [6] 欧洲指令 89/655/EEC 工作人员工作中使用设备的基本安全和健康要求 (1989年11月30日发布, 由1995年12月5日发布的指令 95/63/EEC 增补) (Council Directive 89/655/EEC of 30 November 1989 concerning the minimum safety and health requirements for the use of work equipment by workers at work, amended by Council Directive 95/63/EEC of 5 December 1995).

表 B.2 (续)

序号	检查项目	条款号	是否满足要求	优先等级	保护措施 (降低风险的措施)	可能采取的措施	备注
68	机房内主开关的锁住	5.13.3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P2	按照 GB 7588—2003 的 13.4.2 或 GB 21240—2007 的 13.4.2 要求安装可锁住的主开关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5.14 电气故障的防护、控制装置、优先顺序							
69	在电源错相的情况下在用电梯不出现危险的误动作	5.14.1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P3	按照 GB 7588—2003 的 14.1.1.1j) 或 GB 21240—2007 的 14.1.1.1j) 要求设置错相保护,以确保错相不会导致在用电梯危险误动作的产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70a	检修控制装置	5.14.2a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P1	按照 GB 7588—2003 的 14.2.1.3 或 GB 21240—2007 的 14.2.1.3 要求设置轿厢检修控制装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70b	轿顶停止装置	5.14.2b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P1	按照 GB 7588—2003 的 14.2.2 或 GB 21240—2007 的 14.2.2 要求设置停止装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71	紧急报警装置	5.14.3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P1	按照 GB 7588—2003 的 14.2.3 或 GB 21240—2007 的 14.2.3 要求设置紧急报警装置,宜符合 EN 81-28 要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72	轿厢与机房的直接对讲	5.14.4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P2	按照 GB 7588—2003 的 14.2.3.4 或 GB 21240—2007 的 14.2.3.4 要求设置对讲系统或类似装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73	载重量控制	5.14.5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P3	按照 GB 7588—2003 的 14.2.5 或 GB 21240—2007 的 14.2.5 要求设置载重量控制装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5.15 注意、标记及操作说明							
74	安全使用和维护信息	5.15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P2	按照 GB 7588—2003 的 15.2.1、15.3、15.4、15.5.1、15.5.3、15.7、15.11、15.15 或 GB 21240—2007 的 15.2.1、15.2.5、15.3、15.4、15.5.1、15.5.3、15.7、15.11、15.15、15.17、15.18 要求配置正确的注意、标记及操作说明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
前 言

本标准第 1 章、第 2 章、第 3 章、第 4 章以及 5.14.3 中带“宜”字的内容、附录 A、附录 B 为推荐性的,其余为强制性的。

本标准等同采用 EN 81-80:2003《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 在用电梯 第 80 部分:提高在用乘客电梯和客货电梯安全性的规范》(英文版)。

为了便于使用,本标准对 EN 81-80:2003 做了下列修改:

——本标准引言删除了 EN 81-80:2003 引言中与本标准无关的内容,因为其存在与否对本标准的理解和使用没有任何影响。

——在本标准的“规范性引用文件”中,用国家标准代替了 EN 81-80:2003 的“规范性引用文件”中对应的国外标准。

——删除了规范性引用文件中的 prEN 81-71 及 5.3 内容,因为该内容不适合我国国情。

——本标准附录 A 的 A.1、A.2、A.3 删除了 EN 81-80:2003 附录 A 的 A.1、A.2、A.3 中不适用我国的内容,因为其存在与否对本标准的理解和使用没有任何影响。

——在本标准的“参考文献”中,用国家标准代替了 EN 81-80:2003 的“参考文献”中对应的国外文件。

本标准的附录 A 和附录 B 为资料性附录。

本标准由全国电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196)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: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建筑机械化研究分院。

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:迅达(中国)电梯有限公司、奥的斯电梯(中国)投资有限公司、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、日立电梯(中国)有限公司、东芝电梯(沈阳)有限公司、西子奥的斯电梯有限公司、通力电梯有限公司、华升富士达电梯有限公司、上海永大电梯设备有限公司、上海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、蒂森克虏伯电梯有限公司、苏州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、苏州东南电梯(集团)有限公司、沈阳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、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、许昌西继电梯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陈凤旺、庄欣、蒋灏、王志平、曾健智、陈秋丰、刘海婴、袁柳琴、庞秀玲、王伟峰、薛季爱、郭贵士、魏山虎、马依萍、李振才、钱富全、王永强。